

Sample of Completed Import Licence Application for Explosives, Arms and Ammunition

已填妥的爆炸物品、槍械及彈藥進口許可證申請表樣本

進口許可證申請表（戰略物品）[見註(1)]

 <p>香港特別行政區政府 《進出口條例》（第 60 章） 《進出口（戰略物品）規例》</p>		收據編號：				
(A) 進口商 (與申請人相同)		(B) 外地出口商				
名稱及地址： BCD 公司 香港德輔道 267-275 號 901 室		名稱及地址： XYZ Co Ltd 1230 8th Street Washington, DC20036 United States				
商業登記號碼（12 位數字）/ 香港身份證號碼/護照號碼： 12345678-000	傳真號碼：(852)-2345 6789 電話號碼：(852)-2345 6790	電話號碼： (1)-202-765 4321	傳真號碼： (1)-202-765 4322			
聯絡人姓名： 陳小文	聯絡人電話號碼： (如與上述電話號碼不同) (852)-1234 567	(D) (G)項所述貨品的最終用途：(口請在適當的地方加上“✓”號)				
(C) (G)項所述貨品的最終用戶 [見註(3)]：		最終用途： 運動射擊				
名稱及地址： 陳大明 香港九龍旺角 DEF 路 200 號 21 樓 216 室		貨品是供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a) 本地耗用 <input type="checkbox"/> (b) 轉口往 _____ 之用				
電話號碼： (852)-8765 4321	傳真號碼： (852)-8765 4322	(F) 外地出口國家（地方）或產品來源國家（地方）的出口授權書/貨品最終目的地的進口授權書：[見註(5)]				
(E) 付運詳情		授權書類別及參考編號：				
出口國家(地方)[見註(3)]		美國出口許可證編號：D765432				
名稱： 美國	協調制度國家/地區編號： US					
抵境日期：[見註(4)] 2015 年 11 月 5 日	船隻/班機/車輛編號：[見註(4)] 空運 WT383	發出國家(地方)：美國	發出日期：2015 年 9 月 5 日			
(G) 貨品						
品牌/製造商名稱	型號/部件號碼	貨品詳細描述 (如有產品序號, 請列明)	來源國家 (地方)	預先分類參考編號 (如適用) [見註(6)]	數量	到岸價 (以港元計) [見註(7)]
XYZ	14T	.45 毫米轉輪手槍	美國	38888	**2 件**	\$8,000
總數：					**2 件**	\$8,000
(H) 許可證條件						
(1) 如工業貿易署署長簽發進口許可證, 會根據本申請表填報的資料簽發。提供虛假資料或作出虛假聲明會令進口許可證失效。作出虛假聲明、提供虛假資料、未經授權而更改進口許可證, 以及使用偽造或未經授權而更改的進口許可證, 會遭重罰。 (2) 違反工業貿易署署長所定的任何許可證條件, 會令許可證遭取消、吊銷或暫時吊銷, 並會導致當局對有關人士採取適當的法律行動及/或行政制裁。 (3) 進口許可證載列的貨品不得作與核子、生物或化學武器或可投射該等武器的導彈有關的用途。 (4) 倘進口許可證載列的貨品並非供進口商自用, 而是再轉運往其他地方, 則進口商應確保收貨人獲悉所有許可證條件。 (5) 進口商須採取適當的防範措施, 確保進口許可證載列的貨品只會供民事最終用戶作民事用途, 或轉運予民事最終用戶作民事用途。憑進口許可證輸入的貨品如並非作民事用途, 須事先得到工業貿易署署長批准。 (6) 進口許可證只授權輸入貨品。轉口貨品輸出時如屬《進出口（戰略物品）規例》管轄範圍, 則必須具備工業貿易署署長發出的出口許可證。 (7) 除非香港海關關長或獲其授權的人員另有指示, 否則過境貨品在香港期間必須一直留在運輸工具上。 (8) 進口許可證載列的武器和彈藥如屬《火器及彈藥條例》（第 238 章）管轄範圍, 進口許可證須待香港警務處發出有效的管有權牌照或經營人牌照方為有效。 (9) 進口許可證容許部分裝運貨物。就部分裝運貨品而言, 進口商必須在進口許可證上提供正確的付運貨品抵境資料, 並不得提取貨品, 直至有關資料獲承運人認可為止。進口商亦應填妥一份聲明書(CSC014), 然後提交承運人。當進口證的餘額已用以輸入貨品, 進口許						

中文譯本只供參考用

